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NGYI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8)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33,254	33,670
銷售成本		(8,483)	(7,776)
毛利		24,771	25,894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 投資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2,447	—
其他收益，淨額	4	206	38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3,356	(530)
分銷成本		(25,034)	(27,700)
行政費用		(8,962)	(9,832)
經營虧損		(3,216)	(11,783)
財務收益，淨額	6	706	3
除稅前虧損	7	(2,510)	(11,780)
所得稅抵免／(費用)	8	4	(87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2,506)	(12,658)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利潤	11	—	410
期內虧損		<u>(2,506)</u>	<u>(12,248)</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96)	(15,438)
非控制性權益		<u>(1,010)</u>	<u>3,190</u>
		<u>(2,506)</u>	<u>(12,248)</u>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每股港仙)	9	(0.06)	(0.4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每股港仙)	9	—	<u>(0.16)</u>
基本及攤薄之總額 (每股港仙)		<u>(0.06)</u>	<u>(0.65)</u>
股息	10	—	<u>108,376</u>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內虧損	<u>(2,506)</u>	<u>(12,248)</u>
除稅後期內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業務所 產生之外匯兌換差額	—	(1,495)
於出售海外附屬公司業務 所變現之外匯兌換差額	—	(171)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4,003
除稅後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u>—</u>	<u>2,337</u>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u><u>(2,506)</u></u>	<u><u>(9,911)</u></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96)	(11,143)
非控制性權益	<u>(1,010)</u>	<u>1,232</u>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u><u>(2,506)</u></u>	<u><u>(9,911)</u></u>

附註：於其他綜合收益所示之項目並無稅務影響。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337	7,619
無形資產		-	26
非流動存出按金		8,468	8,872
		<u>13,805</u>	<u>16,517</u>
流動資產			
存貨		1,106	1,306
應收賬款、存出按金及預付款項	13	43,293	20,436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投資		54,260	43,410
可收回當期所得稅		107	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734	103,869
		<u>170,500</u>	<u>169,08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存入按金及預提費用	14	9,404	8,937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賬款		25,643	24,893
當期所得稅負債		160	160
		<u>35,207</u>	<u>33,990</u>
流動資產淨值		<u>135,293</u>	<u>135,09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9,098</u>	<u>151,60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23,751	23,751
儲備		133,777	135,273
股東資金		157,528	159,024
非控制性權益		(8,430)	(7,420)
總權益		<u>149,098</u>	<u>151,60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
總權益及非流動負債		<u>149,098</u>	<u>151,608</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在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並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該等年度財務報表中詳述。

特殊項目已按必要於財務資料另行披露及說明，以進一步理解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該等特殊項目為收入或開支的重大項目，由於其性質或金額的重大性，已單獨列示。

中期所得稅按預期總年度盈利所適用之稅率計入。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概無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首次生效且與本集團之營運有關預期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之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與本集團相關之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已經頒佈，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對銷」（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報」（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獨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對銷」（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須予呈報的分類

須予呈報的分類乃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們）定期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之一致方式予以識別及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所呈報之收入及利潤／虧損評估須予呈報的分類之表現。

本集團有兩個須予呈報的分類(i)餐飲，包括餐廳及酒吧業務及(ii)證券買賣業務。分類收入根據與合併利潤表之一致方式計量，惟本集團於上一期間所佔聯營公司之收入按比例合併基準計入除外。

須予呈報的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總額 港幣千元
	餐飲－餐廳 及酒吧業務 港幣千元	證券買賣 業務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集團收入	<u>33,254</u>	<u>-</u>	<u>33,254</u>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 投資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u>-</u>	<u>2,447</u>	<u>2,447</u>
分類（虧損）／利潤	<u>(2,113)</u>	<u>5,785</u>	<u>3,672</u>
分類（虧損）／利潤包括：			
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327)	-	(2,327)
商標之攤銷	(26)	-	(26)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 投資的未變現收益，淨額	-	2,642	2,642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投資的股息收益	<u>-</u>	<u>696</u>	<u>696</u>
分類資產	<u>16,278</u>	<u>30,303</u>	<u>46,581</u>
分類資產包括：			
非流動資產添置 （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u>241</u>	<u>-</u>	<u>241</u>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分類間之內部銷售。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 經營業務	終止 經營業務	
	餐飲－餐廳 及酒吧業務 港幣千元	餐飲－餐廳 及酒吧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收入			
集團收入	33,670	252,292	285,962
所佔聯營公司自外部客戶產生之收入	—	46,528	46,528
分類收入	33,670	298,820	332,490
分類(虧損)/利潤	(2,714)	11,915	9,201
分類(虧損)/利潤包括：			
享有聯營公司業績的份額	—	(2,744)	(2,744)
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753)	(8,581)	(11,334)
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518)	—	(518)
商標之攤銷	(157)	(793)	(950)
有利租賃之攤銷	—	(1,482)	(1,482)
可供出售之投資減值虧損	—	(2,129)	(2,129)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	—	5,103	5,103
分類資產	58,805	—	58,805
分類資產包括：			
非流動資產添置 (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733	19,794	20,527

分類利潤與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呈報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分類利潤	3,672	9,201
出售於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	-	(8,529)
未分配公司收入	18	67
未分配公司費用	(6,906)	(9,135)
財務收益	708	520
財務費用	(2)	(169)
除稅前虧損	<u>(2,510)</u>	<u>(8,045)</u>

地區資料

於本期間，本集團於香港從事餐飲業務及證券買賣業務。於上個期間，本集團於香港、澳洲及澳門從事餐飲業務。

於上個期間，聯營公司於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從事餐飲業務。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分類收入（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收入）列示如下：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分類收入							
	截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	本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千元	聯營公司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	
香港	33,254	33,254	100	185,632	43,920	229,552	69	
新加坡	-	-	-	-	1,366	1,366	-	
中國內地	-	-	-	-	1,242	1,242	-	
澳洲	-	-	-	62,592	-	62,592	19	
澳門	-	-	-	37,738	-	37,738	12	
	<u>33,254</u>	<u>33,254</u>	<u>100</u>	<u>285,962</u>	<u>46,528</u>	<u>332,490</u>	<u>100</u>	

4 其他收益，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自一間聯營公司						
之管理費收入	-	-	-	626	-	626
物業租金總收入減						
直接經營費用	-	-	-	33	-	33
其他	206	385	-	1,555	206	1,940
	206	385	-	2,214	206	2,599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						
之投資的收益，淨額						
－已變現	-	-	-	1	-	1
－未變現	2,642	-	-	5,102	2,642	5,102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						
之投資的股息收益	696	-	-	-	696	-
匯兌收益／（虧損），						
淨額	18	(12)	-	(148)	18	(160)
可供出售之投資減值虧損	-	-	-	(2,129)	-	(2,129)
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減值虧損	-	(518)	-	-	-	(518)
出售所佔附屬公司權益						
之虧損(a)	-	-	-	(8,529)	-	(8,529)
	3,356	(530)	-	(5,703)	3,356	(6,233)

(a) 出售所佔附屬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本集團訂立協議，向其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其士國際」）出售其所擁有利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利升集團」）之全部股權。出售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完成，其後利升集團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港幣千元

總代價以下列各項支付：

已收現金	241,996
專業費用及支出	<u>(1,990)</u>
	240,006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82,973
商譽	54,877
商標	17,909
有利租賃	8,043
所佔聯營公司權益	53,754
可供出售之投資	3,276
非流動存出按金	16,6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90
存貨	7,171
應收賬款、存出按金及預付款項	33,10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26,876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	225
應收非控制性權益賬款	1,604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投資資產	31,5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644
應付賬款、存入按金及預提費用	(64,877)
應付其士國際賬款	(258)
遞延收入	(225)
應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9,094)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財務負債	(24,5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682)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28)
非控制性權益	<u>(42,865)</u>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	248,706
因出售解除外匯兌換浮動儲備	<u>(171)</u>
	248,535

出售所佔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	<u><u>(8,529)</u></u>

6 財務收益，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益	6	3	-	517	6	520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益	702	-	-	-	702	-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2)	-	-	(169)	(2)	(169)
	706	3	-	348	706	351

7 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計入)下列各項：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8,483	7,776	-	59,340	8,483	67,11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335	2,753	-	8,581	2,335	11,334
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518	-	-	-	518
商標之攤銷	26	157	-	793	26	950
有利租賃之攤銷	-	-	-	1,482	-	1,482
處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62)	-	-	-	(262)	-
員工開支	11,541	12,616	-	93,767	11,541	106,383
購股權－						
獲得諮詢服務之價值	-	5,558	-	-	-	5,558
關於租賃以下項目之						
經營性租賃款項						
－樓宇						
－最低租賃付款	5,588	7,167	-	34,490	5,588	41,657
－或有租金	975	-	-	499	975	499
－設備	90	44	-	229	90	273

8 所得稅(抵免)/費用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	-	(127)	-	1,624	-	1,497
海外	-	-	-	1,574	-	1,574
	<u>-</u>	<u>(127)</u>	<u>-</u>	<u>3,198</u>	<u>-</u>	<u>3,07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 及轉回	(4)	1,005	-	127	(4)	1,132
	<u>(4)</u>	<u>878</u>	<u>-</u>	<u>3,325</u>	<u>(4)</u>	<u>4,203</u>
所得稅(抵免)/費用	<u>(4)</u>	<u>878</u>	<u>-</u>	<u>3,325</u>	<u>(4)</u>	<u>4,203</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各個別公司之估計應課稅利潤減前期虧損後按稅率16.5% (二零一一年: 16.5%) 計算。

於上個期間之海外稅項包括澳洲、澳門、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稅項，該等稅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根據相關司法管轄區所適用之稅率計算。

9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文所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375,095,170股普通股 (二零一一年: 2,375,095,170股普通股) 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1,496)	(11,548)
終止經營業務	<u>-</u>	<u>(3,890)</u>
	<u>(1,496)</u>	<u>(15,438)</u>

- (b) 每股攤薄虧損乃假設兌換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安排授出之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對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之調整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攤薄工具。

由於所有購股權均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交易方訂立終止契據後註銷，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任何攤薄工具。

10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特別股息每股零港仙（二零一一年：4.6港仙）	-	108,376

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

二零一一年／一二年特別股息每股4.6港仙合共港幣108,376,000元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並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派付。

11 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於利升集團的全部股權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完成。截至出售日期利升集團從事的餐飲業務經營於本集團上個期間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內呈列為終止經營業務。

計入簡明合併利潤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之終止經營業務業績及現金流量載於下文。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收入	3	252,292
銷售成本		<u>(59,340)</u>
毛利		192,952
其他收益，淨額	4	2,214
其他虧損，淨額	5	(5,703)
分銷成本		(181,134)
行政費用		<u>(2,198)</u>
經營利潤		6,131
享有聯營公司業績的份額		<u>(2,744)</u>
		----- 3,387
財務收益	6	517
財務費用	6	<u>(169)</u>
財務收益，淨額	6	<u>348</u>
除稅前利潤	7	3,735
所得稅費用	8	<u>(3,325)</u>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利潤		<u>410</u>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22,596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9,714)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u>(1,145)</u>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u>1,737</u>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為港幣241,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港幣20,027,000元），出售賬面值為港幣18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港幣83,044,000元，包括與本集團出售利升集團有關，並錄得匯兌調整減少港幣763,000元之出售賬面值港幣82,973,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應收賬款、存出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449	460
應收貸款	33,277	10,167
其他應收賬款、存出按金及預付款項	9,567	9,809
	<u>43,293</u>	<u>20,436</u>

本集團已對各個核心業務之客戶設立不同之信貸政策。除餐廳及酒吧之餐飲銷售主要以現金結算外，就貿易應收賬款授出之信貸期介乎30至45天。

貿易應收賬款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 – 60天	<u>449</u>	<u>460</u>

14 應付賬款、存入按金及預提費用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2,839	3,354
其他應付賬款、存入按金及預提費用	<u>6,565</u>	<u>5,583</u>
	<u>9,404</u>	<u>8,937</u>

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 – 60天	<u>2,839</u>	<u>3,354</u>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每股港幣0.05元	3,500,000	175,000
註銷	—	(140,00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每股港幣0.01元	<u>3,500,000</u>	<u>35,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每股港幣0.05元	2,375,095	118,755
註銷	—	(95,00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每股港幣0.01元	<u>2,375,095</u>	<u>23,751</u>

於上個期間，本公司透過註銷法定及已繳足股款股本每股港幣0.04元而將法定及已繳足股款股本由每股港幣0.05元削減至港幣0.01元，分別削減港幣140,000,000元及港幣95,004,000元。

16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有負債（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錄得收入港幣3,325萬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3,367萬元減少1%。歸屬於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的虧損為港幣100萬元，而去年為港幣1,500萬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虧損為0.06港仙，而去年同期則為0.65港仙。

餐飲

持續經營的餐飲業務分類於回顧期間錄得收入為港幣3,325萬元，較去年同期之金額下跌1%。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分類呈報的虧損減少至港幣200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00萬元）。本集團的餐廳及酒吧以及小食亭由3間附屬公司（統稱「World Pointer集團」）經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World Pointer集團在香港經營6間餐廳及酒吧以及3間小食亭，當中包括但不限於Watermark、The Boathouse、Pier 7 Café & Bar及Café de Paris (Soho)。

根據一份管理協議，Cafe Deco Holdings Limited（本集團的前附屬公司）向World Pointer集團經營的餐廳及酒吧以及小食亭提供若干後勤支援服務，如保存賬簿、餐廳及酒吧場地維護以及維修及裝潢，直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五日。

證券買賣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下半年期間開始經營證券買賣業務。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投資的已變現收益港幣200萬元（二零一一年：無），並於回顧期間呈報利潤港幣600萬元（二零一一年：無）。

策略及展望

除現有餐飲及證券買賣業務外，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其他符合本公司合理回報標準之潛在投資機遇。此不僅將鞏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亦將提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價值。本集團現正探索若干投資機遇。自二零一二年年初以來，本公司一直與一間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非洲之礦業公司，就可能分階段收購其策略性股權進行磋商，而目前正積極磋商上述可能收購之主要條款。本公司亦正在物色其他礦業項目之投資機遇。

財務回顧

股東權益及財務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本集團資產淨值為港幣1.58億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59億元），減少0.9%。該減幅主要由於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100萬元所致。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總債務與權益比率及淨債務與權益比率為零（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此乃分別將總借款及借款淨額除以總權益港幣1.49億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52億元）而得出之百分比。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港幣7,200萬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04億元）。

或有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與三名認購方就發行及認購於二零一七年期到之本金總額為港幣150,000,000元之2厘票息可換股債券訂立3份認購協議及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七日，本公司與另一名認購方就發行及認購於二零一七年期到之本金總額為港幣50,000,000元之2厘票息可換股債券訂立一份額外認購協議（統稱「該等協議」）。根據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港幣0.22元計算，於悉數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換股權後，將予發行及配發合共909,090,908股換股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認購事項」）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該等認購事項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之通函。

僱員及薪酬制度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僱用108名全職員工。回顧期內之員工總支出為港幣11,541,000元。本集團之薪酬制度乃根據僱員之工作性質、市場趨勢、公司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而定期作出評估。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酌情發放花紅獎賞、醫療計劃、退休金計劃及僱員購股權計劃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具體查詢後，每位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在期內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有關本集團之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財務申報事項，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http://www.dingyi.hk>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要求提供的所有適用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直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此外，本人謹對各董事全人於回顧期間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本集團員工之努力不懈與竭誠服務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光煜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光煜先生（主席）、蘇曉濃先生（行政總裁）及張詩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程秀生先生、孫東升先生及周肇基先生。